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5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鉴于上海德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峨”）持有公司25.00%股份，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网络”）持有上海德峨的100%股权。同时，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德峨、阿里网络均为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通过相关持股主体控股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各方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为808,200.00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德峨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预计2023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305,800万元，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雪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雪芳女士的联系方式：

电话：021-60376669

传真：021-60376600

邮箱：ir@sto.cn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拟于2023年3月6日（周一）15时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7日

附件:

张雪芳女士简历

张雪芳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8月至2018年2月，任职于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并于2014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年5月至2021年5月，任职于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职务；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高级专家职务。

张雪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张雪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